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6)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末期股息建議 及 2023年第四季財務資料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百威亞太」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告隨附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將向股東派發的每股末期股息由2022年的3.78美分增加至2023年的5.29美分。

預期建議2023年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30日或之前向股東派發，惟(i)須待股東於應屆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且(ii)視乎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記錄日期及付款日期的另行公佈而定。

建議2023年末期股息符合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即宣派佔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合共最少25%的股息，不包括特殊項目，例如重組費用、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以及減值費用，並須遵守與可供分派溢利相關的適用法律規定。

於開曼群島股東名冊總冊登記的股東將自動以美元收取其股息，而於股東名冊香港分冊登記的股東將自動以港元收取其股息。以港元支付的末期股息將參考本公司就該等股息提呈本公司股東批准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待進一步宣佈）美元兌港元的匯率計算。

承董事會命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華百恩

香港，2024年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楊克先生、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鄧明瀟先生（John Blood先生及David Almeida先生為其替任董事）、非執行董事Katherine Barrett女士及Nelson Jamel先生（John Blood先生及David Almeida先生為其替任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鵬先生、楊敏德女士及曾璟璇女士。

## 百威亞太2023財政年度業績報告

「於2023全年，啤酒類仍較具有韌性、並在高端化的持續下，帶動亞太地區營收和獲利的雙位數增長，即使我們在韓國暫時面臨挑戰。在中國及印度，我們的表現優於行業，並在這兩個市場均錄得高端及超高端品類的雙位數收入增長。我們有良好定位和能力可持續在所有主要市場推動高質量增長及創造未來價值。本人亦欣然宣佈，董事會建議派付701百萬美元股息，較上一年增加40%，派息比率為82%。」

— 楊克，首席執行官及聯席主席

### 銷量

**92,767十萬公升啤酒**  
**+4.6%<sup>1</sup>**

總銷量於2023年全年(2023財政年度)增加4.6%，主要受中國及印度的增長支持。

### 銷售成本

**3,403百萬美元**  
**+9.8%**

於2023財政年度，銷售成本增加9.8%，或按呈報基準計增加5.1%，每百升銷售成本則增加5.0%，主要受高端化及大宗商品成本上升帶動，部分則被增效措施所抵銷。

### 正常化實際稅率

**33.5%**

正常化實際稅率由2022年全年(2022財政年度)的30.8%上升至2023財政年度的33.5%，主要是由於國家組合及股息的預扣稅所致。

### 正常化每股盈利<sup>3</sup>

**6.94美分**

正常化每股盈利由2022財政年度的6.50美分上升至2023財政年度的6.94美分。每股基本盈利由2022財政年度的6.91美分下降至2023財政年度的6.45美分。

### 收入

**6,856百萬美元**  
**+11.1%**

於2023財政年度，收入增長11.1%，或按呈報基準計增長5.8%，每百升收入則增長6.2%，此乃由於中國及印度持續推行高端化所致。

###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sup>2</sup>

**2,023百萬美元**  
**+10.8%**

於2023財政年度，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上升10.8%，或按呈報基準計上升4.7%，原因是受中國的營收增長及高端化支持。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下降7個基點至29.5%。

### 正常化溢利

**917百萬美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由2022財政年度的859百萬美元上升至2023財政年度的917百萬美元。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2022財政年度的913百萬美元下降至2023財政年度的852百萬美元，此乃受到韓國的非基礎關稅撥備影響。

## 管理層意見

於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每百升收入錄得雙位數增長，主要受中國高端及超高端產品收入的雙位數增長以及亞太地區東部的收入管理措施所推動。再加上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措施，帶動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在本年度的最後一個季度錄得強勁增長。

表1. 綜合業績(百萬美元)

	2023年 財政年度	2022年 財政年度	內生增長 <sup>1</sup>
總銷量(十萬公升)	92,767	88,491	4.6%
收入	6,856	6,478	11.1%
毛利	3,453	3,240	12.4%
毛利率	50.4%	50.0%	59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sup>2</sup>	2,023	1,932	10.8%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9.5%	29.8%	-7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1,369	1,261	15.2%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20.0%	19.5%	72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52	913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917	859	
每股盈利(以美分計)	6.45	6.91	
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sup>3</sup>	6.94	6.50	

於2023財政年度，銷量增長4.6%，而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分別增加11.1%及6.2%。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10.8%，而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下降7個基點。

- 在中國，在渠道復甦及持續高端化的支持下，銷量增長4.3%。我們的高端及超高端產品收入均達到雙位數增長，帶動2023全年營收和獲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亦有所提升。根據我們的估計，我們的表現優於同業，推動中國市場份額增長，其中也包括廣東省與福建省。
- 在韓國，在銷量具較高的比較基數、競爭對手推出新產品及日本品牌重返市場的影響下，我們的銷量大致持平。2023全年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受到商業投資增加而有較受衝擊，但逐季相繼改善，2023年第四季度的獲利及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錄得強勁增長。
- 在印度，我們的表現持續優於行業，高端及超高端產品組合的合併收入錄得雙位數增長，帶動2023全年的整體收入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

<sup>1</sup>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文件呈列的增長率乃基於內生增長數據，並指2023財政年度(經審核)及2023年第四季(未經審核)業績與去年同期比較數據。有關2023年第四季(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請參閱附件一；有關內生增長數字的計算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件二；有關(i)內生增長及(ii)呈報增長數字(包括外匯影響及範圍變動後)之對比，請參閱附件三。另請參閱本新聞稿結尾的重要事項及免責聲明。

<sup>2</sup>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本集團表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基礎項目(包括非基礎成本)及(vi)折舊、攤銷及減值。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新聞稿「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一節。

<sup>3</sup> 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正常化每股盈利)使用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除以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2023財政年度為13,207,847,971股股份，2022財政年度為13,219,920,037股股份)計算。

於2023年第四季度，銷量下降2.1%。然而，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分別增長8.9%及11.2%，此乃受到中國持續高端化及亞太地區東部的收入管理措施所支持。我們於2023年第四季度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上升31.3%，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則增長351個基點。

我們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肯定了我們財務實務紀律及資金分配優先次序。於2023財政年度末，我們的淨現金部位<sup>4</sup>相比2022財政年度末增加6.83億美元至31億美元。董事會建議就2023財政年度派付股息7.01億美元或每股5.29美分，較2022財政年度的3.78美分增加40%，派息比率<sup>5</sup>為82%。

## 可持續發展

我們繼續在實現2025年可持續發展目標及於2040年實現整個價值鏈淨零排放的目標方面取得進展。

所達致的主要成果包括：

- 與2017年的基準相比，我們整個價值鏈(範圍1、2及3)的每百升碳排放強度(「每百升千克二氧化碳」)減少23.2%。與同一基準年相比，我們營運(範圍1及2)的每百升碳排放強度亦減少61.9%。
- 位於中國的碳中和釀酒廠數量增加至三家，最近新增的是我們位於黑龍江省佳木斯市的釀酒廠。
- 增加合約可再生電力覆蓋率至66.4%，其中在中國有10家RE100釀酒廠，亞太地區則有21家釀酒廠安裝了太陽能電池板。
- 通過能力建設、目標設定及行動規劃，賦能我們的價值鏈合作夥伴進行低碳轉型及提升用水效率。我們為價值鏈合作夥伴設定了約60%的直接支出碳基準。
- 我們的車隊中現有401輛綠色卡車，較2022年增加約9%。
- 將我們亞太地區釀酒廠生產的啤酒的用水量降低至每百升2.03百升，較2017年的基準減少32.1%。
- 可回收包裝或主要由再生材料製成的包裝佔我們總產品量的64.8%，而主要包裝物中包含54.4%的再生材料。
- 將中國本土大麥收割量提高50%至60,000噸，惠及5,000名種植者，覆蓋8,000公頃土地。

我們在企業透明度及水安全表現方面獲全球環境非牟利組織CDP認可，名列其2023年年度「A名單」。同時，我們的氣候變化評級達到「A-」級。兩項成績均較2022年有所進步。我們亦連續第三年在中國、印度及韓國獲得「2024年最佳僱主」獎，以表彰我們在提供卓越員工體驗方面的持續承諾。

<sup>4</sup> 淨現金狀況乃分別根據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銀行透支計算。

<sup>5</sup> 派息比率乃按股息總額除以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

## 業務回顧

---

### 亞太地區西部

於2023年第四季度，銷量下降1.9%，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則分別上升9.2%及11.3%。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35.7%。

於2023財政年度，銷量增長5.3%，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則分別上升13.4%及7.7%。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15.7%。

### 中國

於2023年第四季度，由於行業受到消費者信心疲軟的影響，銷量下降3.1%，尤其是核心及價值品類。受品牌組合及渠道復甦帶動，我們的收入於2023年第四季度增長11.1%，每百升收入增長14.7%。

啤酒類持續具韌性，酒精飲品市場份額擴大，高端啤酒持續是可觸及的奢侈品。在地域擴張及渠道復甦的推動下，我們的百威及超高端產品收入於2023年第四季度實現雙位數增長。我們的第四季度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長44.4%，盈利率擴張480個基點。

於2023全年，銷量增長4.3%，我們的市場份額提升69個基點。我們的市場份額持續擴大，其中也包括廣東及福建兩個業務發展較為成熟的省份。百威金尊和黑金等創新產品實現強勁的雙位數增長，其合併銷量超過一億升。我們在中國的總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分別增長12.8%及8.1%。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長17.4%，盈利率擴張132個基點。

我們於2023年繼續積極實施擴張戰略。截至年底，百威的經銷城市數目由2022年的201個擴張至220個，而我們超高端產品組合的經銷城市數目則由2022年的51個擴張至63個。

在數字化方面，我們的B2B經銷商與客戶互動平台BEES已擴展至約260個城市，由BEES帶來的收入約佔我們中國12月份收入的70%。

為慶祝農曆新年，我們為百威推出「百威開年、好運連連」營銷活動。我們亦推出由著名的「龍藝術家」孫遜設計的「百威大師臻藏啤酒龍年限定」禮盒，向中國消費者傳遞「威龍抬頭，好運長虹」的美好祝福。



## 印度

根據我們的估計，我們的印度業務於2023年第四季度及2023財政年度的表現繼續優於同業。我們高端及超級高端產品組合的合併收入實現雙位數增長。印度仍然是百威品牌的全球第四大市場。

## 亞太地區東部

於2023年第四季度，銷量下降3.4%，收入則增加7.7%。受惠於收入管理措施以及一次性合約利益，每百升收入增長11.4%。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23.2%，盈利率擴張363個基點。

於2023財政年度，銷量下降0.3%，收入及每百升收入則分別增加1.2%及1.5%。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減少10.1%。

## 韓國

於2023年第四季度，銷量呈中單位數下跌。收入則為低單位數增長，每百升收入增長與自2023年10月11日起我們核心品類的6.9%價格調漲幅度一致。

於2023財政年度，在銷量比較基數較高、競爭對手推出新產品及日本品牌重返市場的影響下，我們的銷量大致持平。根據我們估計，我們的總市場份額減少約150個基點，主要是由於日本品牌重返市場。然而，由於我們持續提升凱獅及HANMAC的品牌力，在競爭對手大筆投資下，我們仍得以維持核心品類的市場份額。

## 展望

---

於2024年，我們繼續致力於鞏固戰略支柱、支撐持續增長，並尋求在各支柱中的未來增長機會：

- 引領不同品類的持續成長：

在中國，我們在持續高端化的趨勢下，繼續追求高質量增長。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高端品類的領先增長，同時加快超高端品類的擴張，因為超高端品類為啤酒行業的主要利潤池成長動力以及下一個藍海。憑藉我們行之有效的渠道及地域擴展，我們已制定清晰的路徑，以加快我們產品組合的未來增長。

在韓國，我們持續通過我們核心產品的優勢引領品類，同時釋放更多高端化潛力，因為與其他已開發市場相比，韓國的高端化市場仍低於指標。作為市場領導者，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以把握此增長的巨大機遇。

在印度，我們仍然專注於通過百威及百威黑金實現高端品類的領先增長，並以福佳及科羅娜推升市場進一步的高端化。我們因有機會將供應鏈進一步轉型、從而以提高盈利能力並支持此增長而受到鼓舞。

我們亦認為東南亞是一個具吸引力的地區，以及創造價值的催化劑。我們持續擴展高端及超高端業務，同時考慮合適的併購機會及合作夥伴關係以加速增長。

- 數字化及商業化我們的生態系統

我們預計將繼續通過BEES擴大我們在中國的數字化銷售、推動更大的價值創造，並透過提高單店銷售額、擴大經銷覆蓋範圍、提高投資回報率及增加服務。我們亦已於韓國推出BEES平台。

- 優化我們的業務

鑒於我們「引領品類增長」的機會即將到來，我們將首先繼續有效地投資於內生增長的措施，其次是戰略性的外部併購機會，同時與股東分享獲利。



## 百威亞太綜合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及經董事會批准，並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數字進行核對。

### 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收入	3	6,856	6,478
銷售成本		(3,403)	(3,238)
<b>毛利</b>		<b>3,453</b>	<b>3,240</b>
經銷開支		(520)	(52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01)	(1,151)
行政開支		(470)	(442)
其他經營收益	4	107	141
<b>扣除非基礎項目的經營溢利</b>		<b>1,369</b>	<b>1,261</b>
非基礎項目	5	(80)	(1)
<b>經營溢利</b>		<b>1,289</b>	<b>1,260</b>
財務成本		(50)	(39)
財務收入		60	39
<b>財務成本淨額</b>		<b>10</b>	<b>-</b>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8	23
<b>除稅前溢利</b>		<b>1,327</b>	<b>1,283</b>
所得稅開支	6	(447)	(334)
<b>年內溢利</b>		<b>880</b>	<b>949</b>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852	913
非控股權益		28	36
<b>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b>			
每股基本盈利(美分)	7	6.45	6.91
每股攤薄盈利(美分)	7	6.42	6.90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年內溢利	880	94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u>		
退休後福利重新計量	(6)	6
<u>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u>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299)	(793)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虧損)	19	(26)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286)</u>	<u>(813)</u>
全面收益總額	<u>594</u>	<u>13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567	104
非控股權益	<u>27</u>	<u>3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6	3,181
商譽		6,435	6,624
無形資產		1,572	1,605
土地使用權		210	22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81	464
遞延稅項資產		231	2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	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	10
<b>總非流動資產</b>		<b>11,975</b>	<b>12,39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4	4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609	561
衍生工具		23	18
向百威集團作出的現金池存款		25	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41	2,458
其他流動資產		17	14
<b>總流動資產</b>		<b>4,259</b>	<b>3,606</b>
<b>總資產</b>		<b>16,234</b>	<b>15,996</b>
<b>權益及負債</b>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	—
股份溢價		43,591	43,591
資本儲備		(36,225)	(36,213)
庫存股份		(95)	(6)
其他儲備		(1,157)	(930)
保留盈利		4,671	4,322
<b>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10,785</b>	<b>10,764</b>
非控股權益		65	69
<b>總權益</b>		<b>10,850</b>	<b>10,833</b>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貸款及借款		94	77
遞延稅項負債		421	4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2
撥備		96	100
應付所得稅		43	51
僱員福利		61	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	3
<b>總非流動負債</b>		<b>735</b>	<b>748</b>
<b>流動負債</b>			
計息貸款及借款		237	14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638	2,629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9	104	74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9	1,456	1,405
衍生工具		10	27
撥備		71	11
應付所得稅		133	122
<b>總流動負債</b>		<b>4,649</b>	<b>4,415</b>
<b>總權益及負債</b>		<b>16,234</b>	<b>15,996</b>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9年4月1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亞太地區從事啤酒釀造及經銷。

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為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其為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

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Anheuser-Busch InBev SA/NV(稱為「百威集團」)，為一家總部於比利時魯汶的上市公司(泛歐交易所：ABI)，於墨西哥(墨西哥MEXBOL指數編號：ANB)及南非(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ANH)證券交易所作第二上市，及以美國預託證券的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交所：BUD)。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呈列。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於年內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因此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核證。

本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有關資料摘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的任何事宜作出提述。

###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強制規定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期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報告的公司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與許多其他快速消費品公司一樣，儘管營運現金流強勁，本集團仍有意維持淨流動負債以作為其業務模式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並不反映任何持續經營問題，且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除非另有說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於所有已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若干準則的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而由於其不適用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屬重大，故未列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23年5月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作出修訂，指(a)為實施經合組織的第二支柱模型規則而頒佈的立法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提供會計處理的暫時例外情況，及(b)引入額外披露規定。由於第二支柱立法已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頒佈，並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故本集團屬於經合組織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的範圍。本集團已應用已頒佈法例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會計處理的例外情況，並正在評估其全面影響。根據所作的初步分析，本公司預期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 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以地區分部呈列，這與最高經營決策者可獲得及定期評估的資料一致。

本集團透過兩個地區經營業務：亞太地區東部(主要為韓國、日本及新西蘭)及亞太地區西部(中國、印度、越南及出口)，為本集團用於財務報告的兩個須予呈報分部。本集團的區域及營運管理層負責管理業務的表現、相關風險和營運效率。管理層使用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等績效指標作為分部表現的計量，並作出資源分配決策。

下表所述數字均以百萬美元列示，惟銷量(十萬公升)及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除外。

####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亞太地區					
	東部		西部		總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銷量(未經審核)	11,539	11,573	81,228	76,918	92,767	88,491
收入 <sup>6</sup>	1,243	1,251	5,613	5,227	6,856	6,478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323	365	1,700	1,567	2,023	1,93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6.0%	29.2%	30.3%	30.0%	29.5%	29.8%
折舊、攤銷及減值					(654)	(671)
正常化經營溢利					1,369	1,261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非基礎項目(附註5)					(80)	(1)
經營溢利(除息稅前盈利)					1,289	1,260
財務成本淨額					10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8	23
所得稅開支					(447)	(334)
年度溢利					880	949
分部資產(非流動)	4,882	5,041	7,093	7,349	11,975	12,390
資本開支總額	35	45	463	449	498	494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本集團表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基礎項目(包括非基礎成本)；及(vi)折舊、攤銷及減值。

<sup>6</sup> 收入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啤酒產品銷售額。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計量指標，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52	913
非控股權益	28	36
<b>年內溢利</b>	<b>880</b>	<b>949</b>
所得稅開支(撇除非基礎項目)	462	38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8)	(23)
財務成本淨額	(10)	-
非基礎所得稅利益	(15)	(55)
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基礎項目	80	1
<b>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b>	<b>1,369</b>	<b>1,261</b>
折舊及攤銷	654	671
<b>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b>	<b>2,023</b>	<b>1,932</b>

#### 4. 其他經營收益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補助及獎勵	59	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淨額	39	64
其他經營收益	9	16
<b>其他經營收益</b>	<b>107</b>	<b>141</b>

補助及獎勵主要與地方政府根據本集團在該等地區的經營及發展給予的各項補助及獎勵有關。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淨額包括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出售物業所得，分別為4百萬美元及22百萬美元的收益淨額。



## 5. 非基礎項目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非基礎項目如下：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COVID應對行動產生的成本	-	(1)
申索	(66)	-
重組	(14)	(19)
業務合併產生的收購成本	-	19
	-----	-----
對經營所得溢利的影響	(80)	(1)
非基礎所得稅利益	15	55
	-----	-----
對溢利的影響淨額	(65)	54
	=====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位於韓國的Oriental Brewery Co., Ltd.收到一項與關稅有關的稅務審計申索，涵蓋2018年以來的交易。根據韓國法律，在對評估提出上訴之前，必須預先支付評估金額。相關撥備已計入非基礎項目，而稅務評估已於2024年1月支付。Oriental Brewery Co., Ltd.擬提出上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所收購業務的一項間接稅項申索達成和解。因此，19百萬美元的撥備已被解除。

非基礎重組費用主要與組織整合有關。有關變動旨在消除重疊的組織或重複的流程，同時考慮到僱員情況與新組織要求的正確匹配。除特別著重本集團核心業務、更快決策以及提高效率、服務及質量外，因一系列決策產生的該等一次性費用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低的成本基礎。

有關非基礎所得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6。

##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如下：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當前年度	(429)	(387)
先前年度(撥備不足) / 超額撥備	(23)	43
即期稅項開支	(452)	(344)
遞延稅項開支	5	10
<b>所得稅總開支</b>	<b>(447)</b>	<b>(334)</b>
<b>實際稅率</b>	<b>34.4%</b>	<b>26.5%</b>
<b>正常化實際稅率<sup>7</sup></b>	<b>33.5%</b>	<b>30.8%</b>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分別就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繳納的香港利得稅4百萬美元及2百萬美元。

本集團持有撥備，以應付被印度稅務機關提出質疑的資產轉讓的相關印度稅務潛在風險。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收到確認，該事宜按有利於本集團的方式解決，而52百萬美元的撥備已被解除，且該撥回已於附註5披露為非基礎所得稅。

正常化實際稅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計量指標，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實際稅率。正常化實際稅率方法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實際稅率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 7. 每股盈利

下表列出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式。

	2023年	2022年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852	91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207,847,971	13,219,920,037
<b>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b>	<b>6.45</b>	<b>6.91</b>
	2023年	2022年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852	9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13,271,574,761	13,240,236,547
<b>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b>	<b>6.42</b>	<b>6.90</b>

正常化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如下表所示。

	2023年	2022年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百萬美元)	917	85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207,847,971	13,219,920,037
<b>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b>	<b>6.94</b>	<b>6.50</b>

<sup>7</sup> 正常化實際稅率指就非基礎項目調整的實際稅率。





	2023年	2022年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百萬美元 )	917	859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經攤薄 )	13,271,574,761	13,240,236,547
正常化每股攤薄盈利( 以美分計 )	<b>6.91</b>	<b>6.49</b>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與正常化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對賬列示於下表。

	2023年	2022年
每股基本盈利	<b>6.45</b>	<b>6.91</b>
除稅前非基礎項目	0.60	0.01
非基礎稅項	(0.11)	(0.42)
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	<b>6.94</b>	<b>6.50</b>

	2023年	2022年
每股攤薄盈利	<b>6.42</b>	<b>6.90</b>
除稅前非基礎項目	0.60	0.01
非基礎稅項	(0.11)	(0.42)
正常化每股攤薄盈利	<b>6.91</b>	<b>6.49</b>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計收益	419	401
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	8	13
間接應收稅項	102	93
預付款項	72	47
其他應收款項	8	7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609</b>	<b>561</b>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其公允價值的合理近似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平均自發票日期起計少於90天到期。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收金額，故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有限。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分別為5百萬美元及5百萬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流動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未逾期	391	388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15	14
30至59天	8	1
60至89天	5	4
90天以上	8	7
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u>427</u>	<u>414</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997	1,944
應付薪金及社會保障金	118	115
應付間接稅	335	360
收購的或然代價	7	7
其他應付款項	181	203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2,638</u>	<u>2,629</u>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u>104</u>	<u>74</u>

本集團根據信貸條款向債權人支付未清償結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平均於發票日期起計120日內到期。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分別為2,101百萬美元及2,018百萬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流動貿易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未逾期	1,908	1,917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147	44
30至89天	15	23
90天以上	31	34
貿易應付款項以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u>2,101</u>	<u>2,018</u>



	2023年	2022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委託包裝	360	347
合約負債	1,096	1,058
<b>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b>	<b>1,456</b>	<b>1,405</b>

委託包裝指本集團客戶就使用本集團的可回收包裝(受本集團控制的資產)而支付的按金。

期初合約負債結餘大部分確認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或確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

## 10. 股息

於2024年2月28日，董事會建議派發股息每股5.29美分或約701百萬美元。股息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82%。建議股息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應付股息將於股息宣派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於2023年3月1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3.78美分或約501百萬美元的股息，股息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55%，並已獲股東在本公司於2023年5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末期股息已於2023年6月21日派付。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藉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有關詳情於本公司2022年度報告中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 其他資料

為方便理解百威亞太的相關表現，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對增長的分析(包括本新聞稿中的所有評論)均基於內生增長及正常化數字。換言之，財務數據經過分析以消除有關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轉換及適用範圍變化的影響。適用範圍變化指管理層不視作屬於業務相關表現的收購及資產剝離、業務的創立或終止或分部之間業務轉移、向亞太地區以外地區的出口、縮減損益，以及會計估計和其他假設的按年變動的影響。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不論在本文件的呈列時間，所有績效計量(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溢利、稅率、每股盈利)均按「正常化」基準呈列，即指於扣除非基礎項目前呈列。非基礎項目是百威亞太正常業務活動中不定期產生的收益或開支。由於該等項目的大小或性質對理解百威亞太的相關可持續表現十分重要，因此該等項目須單獨列賬。正常化計量是管理層採用的額外計量指標，不應取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計量指標，成為百威亞太表現的指標。

具體而言，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及正常化實際稅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不應被視作可代替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實際稅率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實際稅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及正常化實際稅率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總和。

#### 法律免責聲明

本新聞稿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百威亞太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及發展的預期和觀點，自然會受到不確定性及環境變化的影響。前瞻性陳述包括通常包含「可能會導致」、「預期會」、「將繼續」、「預料」、「預計」、「估計」、「預測」、「或會」、「可能」、「可」、「相信」、「預期」、「計劃」、「潛在」、「我們旨在」、「我們的目標」、「我們的願景」、「我們擬」等字眼或詞彙或類似表述的屬前瞻性的陳述。歷史事實以外的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其反映了百威亞太管理層目前的觀點，受有關百威亞太的眾多風險及不確定性影響，且取決於諸多因素，其中部分因素不在百威亞太的控制範圍之內。重要因素、風險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實際結果大相逕庭，包括但不限於COVID疫情的影響與其影響和時長方面的不確定性，以及百威亞太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2022年度報告和百威亞太已公開的其他文件所述與百威亞太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其他未知或不可預測的因素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性陳述應與其他地方所載其他警告聲明一併閱讀，包括百威亞太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2022年度報告及百威亞太已公開的任何其他文件。該等警告聲明完全適用於本通訊中所作的任何前瞻性陳述，無法保證百威亞太預期的實際結果或發展將得以實現，或者即使基本實現，會對百威亞太或其業務或營運產生預期後果或影響。除法律要求外，百威亞太概不承擔由於新信息、未來事件或發展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責任。

本新聞稿附件一所載2022年第四季及2023年第四季的財務數據及本新聞稿附件二所載有關內生增長數字的計算乃未經審核及根據本集團內部紀錄及管理賬目編製，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未經審核業績。

本新聞稿所載2023財政年度財務數據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進行審核，並已發表無保留審計意見。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新聞稿

香港 / 2024年2月29日 / 香港時間上午7時正

電話會議

2024年2月29日(星期四)

香港時間上午11時30分

有關撥號資料的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s://budweiserapac.com/Upcoming/index.html>

#### 關於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百威亞太」)是亞太地區最大的啤酒公司，在高端及超高端啤酒分部中佔據領導地位。公司釀製、進口、推廣、經銷及出售超過50個啤酒品牌組合，包括百威®、時代®、科羅娜®、福佳®、凱獅®及哈爾濱®。近年，百威亞太業務已擴展至即飲飲料、能量飲料及烈酒等啤酒以外的新類別。百威亞太通過其當地附屬公司，在主要市場開展業務，包括中國、韓國、印度及越南。百威亞太的總部設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於亞太地區營運47家釀酒廠，並僱用約25,000名員工。

百威亞太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1876」，屬恒生指數成份股。本公司為總部位於比利時魯汶的泛歐交易所上市公司Anheuser-Busch InBev的附屬公司，其擁有超過600年的釀酒歷史及龐大的全球業務。

有關更多詳情，請訪問我們的網站：<http://www.budweiserapac.com>。



## 附件一 – 未經審核2023年第四季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乃根據本集團內部紀錄及管理賬目編製，以就2022年第四季及2023年第四季的財務數據提供更多資料。該等數據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未經審核業績。

### 綜合業績( 百萬美元 )

	2023年 第四季	2022年 第四季	內生增長
總銷量( 十萬公升 )	15,667	15,776	-2.1 %
收入	1,293	1,165	8.9 %
毛利	617	534	15.1 %
毛利率	47.7%	45.8%	261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266	200	31.3 %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0.6%	17.2%	351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102	41	144.7 %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7.9%	3.5%	408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 虧損 ) / 溢利	(23)	(12)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 虧損 ) / 溢利	38	(19)	



## 附件二 – 未經審核內生增長數字計算

以下資料乃根據本集團內部紀錄及管理賬目編製，以就本新聞稿所載內生增長數字的計算提供更多資料。該計算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未經審核業績。

為方便理解百威亞太的相關表現，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對增長的分析(包括本新聞稿中的所有評論)均基於內生增長及正常化數字。換言之，財務數據經過分析以消除有關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轉換及適用範圍變化的影響。適用範圍變化指管理層不視作屬於業務相關表現的收購及資產剝離、業務的創立或終止或分部之間業務轉移、向亞太地區以外地區的出口、縮減損益，以及會計估計和其他假設的按年變動的影響。

下表內所有數字均以百萬美元為單位，惟銷量(十萬公升)、內生增長(以%或基點)及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除外。

百威亞太	2022				2023	
	財政年度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財政年度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88,491	227	–	4,049	92,767	4.6%
收入	<b>6,478</b>	<b>14</b>	<b>(351)</b>	<b>715</b>	<b>6,856</b>	<b>11.1%</b>
銷售成本	(3,238)	(25)	176	(316)	(3,403)	-9.8%
毛利	<b>3,240</b>	<b>(11)</b>	<b>(175)</b>	<b>399</b>	<b>3,453</b>	<b>12.4%</b>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1,261	(8)	(74)	190	1,369	15.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b>1,932</b>	<b>(8)</b>	<b>(109)</b>	<b>208</b>	<b>2,023</b>	<b>10.8%</b>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9.8%				29.5%	-7bps
	2022年				2023年	
百威亞太	第四季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第四季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15,776	227	–	(336)	15,667	-2.1%
收入	<b>1,165</b>	<b>24</b>	<b>1</b>	<b>103</b>	<b>1,293</b>	<b>8.9%</b>
銷售成本	(631)	(25)	3	(23)	(676)	-3.6%
毛利	<b>534</b>	<b>(1)</b>	<b>4</b>	<b>80</b>	<b>617</b>	<b>15.1%</b>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41	(3)	9	55	102	144.7%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b>200</b>	<b>(2)</b>	<b>6</b>	<b>62</b>	<b>266</b>	<b>31.3%</b>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17.2%				20.6%	351bps





## 附件三 – 內生增長及呈報增長數字

增長百分比	百威亞太		亞太地區西部		亞太地區東部		中國	
	內生	呈報	內生	呈報	內生	呈報	內生	呈報
<b>銷量</b>								
2023年第四季度	-2.1%	-0.7%	-1.9%	-0.1%	-3.4%	-3.4%	-3.1%	-3.1%
2023財政年度	4.6%	4.8%	5.3%	5.6%	-0.3%	-0.3%	4.3%	4.3%
<b>每百升收入</b>								
2023年第四季度	11.2%	11.8%	11.3%	10.9%	11.4%	15.6%	14.7%	12.6%
2023財政年度	6.2%	1.0%	7.7%	1.7%	1.5%	-0.3%	8.1%	1.7%
<b>收入</b>								
2023年第四季度	8.9%	11.0%	9.2%	10.8%	7.7%	11.7%	11.1%	9.1%
2023財政年度	11.1%	5.8%	13.4%	7.4%	1.2%	-0.6%	12.8%	6.1%
<b>正常化除息稅折舊</b>								
<b>攤銷前盈利</b>								
2023年第四季度	31.3%	33.0%	35.7%	35.9%	23.2%	27.5%	44.4%	44.4%
2023財政年度	10.8%	4.7%	15.7%	8.5%	-10.1%	-11.5%	17.4%	10.1%